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 3 號 9 樓
聯絡人：鄭明芳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824
傳 真：(02)87897664

105
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71 號 5 樓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
會全國聯合會

轉知所有會員，較及附件存。

忠 3/2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促字第 09800068090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促進民間參與愛台 12 建設中程推動計畫（98 年—101 年）」乙式 3 份，請 查照並轉知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愛台 12 建設大力推動民間參與，本會基於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主管機關立場，擬具「促進民間參與愛台 12 建設中程推動計畫（98 年—101 年）」並於 97 年 12 月 31 日奉行政院院臺工字第 0970059781 號函核定。
- 二、案內所提計畫目標、執行策略及方法，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會員同心協力推動，以建構優質生活環境品質及產業競爭環境，並提振經濟景氣，提高就業機會，提昇國民生活所得。
- 三、貴公會若需旨揭計畫檔案，請至本會網站下載，網址為 <http://www.pcc.gov.tw/民間參與公共建設/參考資料/其他/>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、各技師公會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 范良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